

##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 2021 年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

攀办发〔2021〕46 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各部门：

《2021 年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按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18 日

# 2021 年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安排

2021 年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攀枝花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贯彻实施，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切，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实效，为推进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服务“三个圈层”发展，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供有力支撑。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一）调整完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基层政府（包括县、区人民政府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结合《四川省权责清单管理办法》《四川省乡镇（街道）法定行政权力事项指导目录》《四川省赋予乡镇（街道）县级行政权力事项指导目录》和四川省公共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编制发布本地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并动态调整。在全国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的基础上，结合 26 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公开要求，调整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实现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市政府办公室、市级有关部门（单位）要指导督促

基层政府抓好标准指引落实和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

（二）推进工作流程和平台规范化。遵照 9 项省级政务公开地方标准，优化工作流程和各环节管理，按全省统一要求，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操作规范嵌入业务系统，市政府各部门自建尚未纳入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业务系统也要按照要求有序推进，逐步覆盖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和政务服务全流程。县（区）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分类发布本级政府及部门、乡镇（街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设置统一的互动交流和在线办事入口。按照“五统一”（统一标识标牌、统一公开内容、统一载体配置、统一服务功能、统一管理机制）要求，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场所设立标识清楚、方便实用的政务公开专区（窗口），提供信息查询、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等服务。

（三）推进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全面梳理规范办事指南、流程、机构等服务事项，逐步完善线上基层政务公开专栏，实现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场所发布的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同源、发布同源、管理同源。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数据对接，确保公开和服务数据共享、内容同源、标准一致。推行一次性告知、信息主动推送等服务，让办事群众对事前准备清晰明了、事中进展实时掌握、事后结果及时获知。综合采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短信、电子邮件、纸质材料等方式，精准推送各

项惠企利民政策和基层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政策信息。

（四）扩大基层行政决策群众参与度。结合职责权限，确定决策事项目录、标准，明确公众参与的事项范围、方式、渠道，在县（区）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向社会公布并动态调整。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公共政策措施、公共建设项目，采取听证会、实地走访、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等方式，充分听取意见，并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公开意见征集结果。完善利益相关方、群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制度，开展政务开放日活动。

（五）促进基层政府治理能力提升。深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主要任务落地落实，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公开平台、专业队伍，大幅提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以省政府办公厅确认的政务公开促进基层政府治理能力提升先行县（区）为引领，释放先行效应，打造我市基层政务公开特色名片，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带动全市基层政府加快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

## 二、加强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六）推进“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措施及支持政策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攀枝花“十四五”规划公开专栏，集中发布市“十四五”规划和市级其他规划，并开展多角度、多层次、多形式解读。在县（区）政府网站开设专栏，归集整理、

主动公开本地区“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并链接到市“十四五”规划公开专栏，形成全市“十四五”规划公开矩阵，方便企业群众查询应用。系统梳理本地历史规划（计划）并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

（七）推进重大战略部署信息公开。围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构建“三个圈层”、发展现代产业、创新驱动发展、扩大开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加强政策发布。持续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信息公开工作。推进生态环保、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以及突发公共安全事件信息公开。进一步做好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以及保障性住房等民生信息公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20〕50号），做好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八）推进财政信息公开。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推进各级政府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持续深化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定期在统一平台公开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及时公开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的重要政策措施、工作落实情况等信息。持续做好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常态化公开工作。推进政府采购信息依法规范公开。

（九）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主动发布深化“放管服”改革等工作推进情况，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好差评”结果公开，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加强公开渠道建设，加大实施企业座谈会制度，及时公开收集及解决企业困难问题的的工作进展情况，为企业打造高效服务平台。健全全市数据资源共享体系，持续加强攀枝花市政务数据开放平台建设，提供可开放各类数据的下载与服务。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等工作举措，做好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发布，持续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完善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推行企业物流收费清单目录公示制度，编制公布相应收费和处罚事项清单。推动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依托四川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推进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公开。

（十）做好重大政策解读。聚焦“六稳”“六保”、构建“三个圈层”等重点任务，不断提升政策解读工作。坚持将政策解读纳入公文“红黄牌”制度，加强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政策解读，正向引导社会预期，确保政策落地见效、更好惠企利民。依托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网等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推进本市政策问答数据资源和省12345 热线知识库互联互通。加快形成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

12345 热线等多种渠道,为企业群众提供精准、便捷的政策咨询服务。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市场预期的政策文件,主动靠前引导,释放权威信息。创新开展生动、活泼、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采用图文解析、吹风会、发布会、简明问答等方式,鼓励运用第 5 代超文本标记语言(H5)和可视化图表、短视频等新技术手段,不断提升解读质量和水平。

### 三、切实提高群众关切回应实效

(十一) 加快构建群众关切回应体系。坚持把回应群众关切作为政府密切联系群众主动服务群众的重要工作方式,走好网上群众路线为民服务办实事,统筹热线电话、领导信箱、政民互动和网络问政等群众诉求渠道,实现回应资源的有效整合。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办理流程,建立群众诉求服务矩阵,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建立健全评价机制,提升联系群众、解读政策和回应群众诉求的能力。

(十二) 促进群众关切回应规范化常态化。建立涵盖群众关切回应的全流程标准,做实群众诉求受理、转办、督办、回访等各环节工作。建立完善“台账登记—交办转办—整改销号—办结回复—定期抽查”的诉求回应闭环机制,以及解决群众诉求、办理民生实事等方面的联动机制,让社情民意更畅通,诉求传达更便捷,问题处置更快捷。

(十三) 注重群众关切回应结果公开。对群众关心、社会关

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向群众公开回应结果。对回应关切情况进行定期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引导群众关心理解支持政府工作。结合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推进，开展群众关切回应工作品牌创建活动。

#### **四、提升政务信息资源管理服务质量**

（十四）加强重点政务信息管理。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统一规范发布现行有效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以及行政机关管理社会、服务公众的依据和结果并及时更新。行政权力事项要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动态调整，并通过政府网站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布，确保线上办事指南与线下办件标准一致。

（十五）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优化专栏检索、下载功能，推进各级专栏数据互联互通，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信息。加强本级政府、本系统、本行政机关政策文件库建设，推动政策文件库等数据资源与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效联通。

（十六）提升政府公报服务社会水平。利用政府公报统一刊登本级规章、规范性文件，实现应登尽登及时登。完善部门规范性文件报送、刊登和通报机制。各县（区）要做好本级政府和指导街道、乡镇做好对政府公报的收取、公开工作，优化赠阅范围，贴近群众实际需求，确保赠刊见刊。及时发布政府公报电子版，优化检索、阅读、下载、安防等功能，探索推进

数字化利用，通过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加强内容传播。

## 五、加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力度

（十七）深化清理整合。依托“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落实分级备案制度，严格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开设、变更、关停、注销流程，建立完善全面准确、动态更新的基本信息库。定期分析本地本部门（单位）政务新媒体运行维护状况，常态化开展清理整合。按照做优做强主账号的要求，整合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账号，有序关停无力维护的账号。

（十八）加强建设维护。推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与省集约化平台互联互通和协同联动。推动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融合发展，实现整体发声联动发声。严格内容发布“三审”制度，坚决杜绝严重错别字，努力实现“零差错”，避免引发负面舆情。定期核验办事服务类信息的准确性、功能实用性，及时调整更新相关信息，持续完善政府网站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升级改造工作。

（十九）强化监督管理。坚持月度监测、季度抽查和半年检查，政府网站检查比例达到100%，政务新媒体季度抽查比例不低于25%。扎实做好查遗补漏工作，将信用类专项网站纳入统一监管。切实解决有账号无监管、有发布无审核等问题。建立监管台账和问题清单，推动问题监督整改形成闭环，严格考核问责，对存在突出问题的要督促整改并报市政府办公室。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强化安全保障机制，提高安全防护能力。

## 六、夯实工作基础

(二十) 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明晰主管部门职责，理顺机制，保障经费，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 1 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推进工作。将《条例》纳入领导干部学法和公务员初任培训课程，加大业务知识和工作技能培训力度，提升工作能力水平。

(二十一) 完善工作制度。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审查、协调和管理动态调整等制度。完善政务公开日常监测机制，加强统计分析。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内部工作流程及答复内容要素，及时将处理信息、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录入目录管理系统，实现办理工作全过程记录。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制度优势，统一案件审理标准，加大监督力度。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四川省具体收缴规定。

(二十二) 强化指导督促。各级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切实履行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的法定职责，加大组织协调、指导推进、监督检查力度。强化政务公开目标绩效考核，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通报制度，配合开展第三方评估，对违反《条例》规定、工作推进滞后，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加强问责。

附件：2021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 2021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各类规划	主动公开本地区“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及配套政策文件，系统梳理本地历史规划（计划）并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	市发展改革委、市级规划编制牵头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9月30日前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攀枝花“十四五”规划公开专栏，集中发布市“十四五”规划和市级其他规划，并开展多角度、多层次、多形式解读。在县（区）政府网站开设专栏，归集整理、主动公开本县（区）“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空间规划、区域规划等，并链接到市“十四五”规划公开专栏		
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围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构建“三个圈层”、发展现代产业、创新驱动发展、扩大开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加强政策发布	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教育和体育局、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乡村振兴局等市级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信息公开		
		做好生态环保、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以及突发公共安全事件等信息公开		
		做好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以及保障性住房等民生信息公开		
		贯彻落实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3	财政信息	稳步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推进各级政府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	市财政局等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定期在统一平台公开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		
		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及时公开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的重要政策措施、工作落实情况等信息		
		做好本地本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常态化公开工作。做好本地本部门政府采购信息依法规范公开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4	重点 领域 信息 公开	优化营商环境	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经济合作局等市级有关部门	全年
		主动发布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情况、政务服务事项、“好差评”结果等，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		
		加强公开渠道建设，加大实施企业座谈会制度，及时公开收集及解决企业困难问题的工作进展情况，为企业打造高效服务平台		
		健全全市数据资源共享体系，持续加强攀枝花市政务数据开放平台建设，提供可开放各类数据的下载与服务		
		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等工作举措，做好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发布，持续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信息公开		
		完善市社会信用信息平台，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市场主体信用记录		
		推行企业物流收费清单目录公示制度，编制公布相应收费和处罚事项清单。推动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		
5	政策 解读	依托全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在本地区本部门网站集中公开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等信息	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务管理局、市城管执法局、市级各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聚焦“六稳”“六保”、构建“三个圈层”等重点任务，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工作。坚持将政策解读纳入公文“红黄牌”制度，加强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政策解读，正向引导社会预期，确保政策落地见效、更好惠企利民		
		依托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网等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推进本市政策问答数据资源和省12345热线知识库互联互通。加快形成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12345热线等多种渠道，为企业群众提供精准、便捷的政策咨询服务		
		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市场预期的政策文件，主动靠前引导，释放权威信息。创新开展生动、活泼、通俗易懂的政策解读，采用图文解析、吹风会、发布会、简明问答等方式，鼓励运用第5代超文本标记语言（H5）和可视化图表、短视频等新技术手段，不断提升解读质量和水平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6	回应关切	构建体系	统筹热线电话、领导信箱、政民互动和网络问政等群众诉求渠道，实现回应资源的有效整合。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办理流程，建立群众诉求服务矩阵，着力解决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建立健全评价机制，提升联系群众、解读政策和回应群众诉求的能力	市政府办公室、市信访局、市城管执法局等市级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7		增强实效	建立涵盖群众关切回应的全流程标准，做实群众诉求受理、转办、督办、回访等各环节工作。建立完善“台账登记—交办转办—整改销号—办结回复—定期抽查”的诉求回应闭环机制，以及解决群众诉求、办理民生实事等方面的联动机制	市政府办公室、市信访局、市城管执法局等市级部门（单位）	全年
8		结果公开	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向群众公开回应结果。对回应关切情况进行定期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引导群众关心理解支持政府工作。结合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推进，开展群众关切回应工作品牌创建活动	市政府办公室、市信访局、市城管执法局等市级部门（单位）	全年
9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重点政务信息	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统一规范发布现行有效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以及行政机关管理社会、服务公众的依据和结果并及时更新	市政府办公室、司法局、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单位）	9月30日前
			行政权力事项要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动态调整，并通过政府网站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向社会公布，确保线上办事指南与线下办件标准一致		
10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优化专栏检索、下载功能，推进各级专栏数据互联互通，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信息	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加强本级政府、本系统、本行政机关政策文件库建设，推动政策文件库等数据资源与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效联通		
11	政务信息资源管理	政府公报	利用政府公报统一刊登本级规章、规范性文件，实现应登尽登及时登。完善部门规范性文件报送、刊登和通报机制	市政府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各县（区）要做好本级政府和指导街道、乡镇做好对政府公报的收取、公开工作，优化赠阅范围，贴近群众实际需求，确保赠刊见刊。及时发布政府公报电子版，优化检索、阅读、下载、安防等功能，探索推进数字化利用，通过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加强内容传播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2	完善标准目录	基层政府编制发布本地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并动态调整。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实现政务过程和结果全公开。市政府办公室、市级有关部门（单位）要指导督促基层政府抓好标准指引落实和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	市政府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基层政务公开领域涉及的市级部门（单位）	全年
13	规范工作流程	遵照省级政务公开地方标准，优化工作流程和各环节管理，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操作规范嵌入业务系统，市政府各部门自建尚未纳入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业务系统也要按照要求有序推进，逐步覆盖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和政务服务全流程	市政府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14	规范工作平台	县（区）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分类发布本级政府及部门、乡镇（街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设置统一的互动交流和在线办事入口。按照“五统一”要求，在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场所设立标识清楚、方便实用的政务公开专区（窗口），提供信息查询、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等服务		
15	推进服务公开标准化	全面梳理规范办事指南、流程、机构等服务事项，逐步完善线上基层政务公开专栏，实现与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场所发布的行政权力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内容同源、发布同源、管理同源。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数据对接，确保公开和服务数据共享、内容同源、标准一致。推行一次性告知、信息主动推送等服务。采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短信、电子邮件、纸质材料等方式，精准推送各项惠企利民政策和民生信息		
16	扩大群众参与度	确定决策事项目录、标准，通过县（区）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向社会公布。采取听证会、实地走访、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等方式，充分听取意见，并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公开意见征集结果。完善利益相关方、群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的制度，开展政务开放日活动	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17	促进治理能力提升	完善工作机制、公开平台、专业队伍，提高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以政务公开促进基层政府治理能力提升先行县（区）为引领，释放先行效应，打造我市基层政务公开特色名片，带动全市基层政府加快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	市政府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序号	任务名称	具体内容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8	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	深化清理整合	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按照做优做强主账号的要求，整合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账号，有序关停无力维护的账号		5月底前
19	加强建设维护	推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与省集约化平台互联互通和协同联动。推动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融合发展，实现整体发声联动发声。严格内容发布“三审”制度，坚决杜绝严重错别字，努力实现“零差错”，避免引发负面舆情。定期核验办事服务类信息的准确性、功能实用性，及时调整更新相关信息，持续完善政府网站互联网协议第六版（IPv6）升级改造工作	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20	强化监督管理	坚持月度监测、季度抽查和半年检查，政府网站检查比例达到 100%，政务新媒体季度抽查比例不低于 25%。扎实做好查遗补漏工作，将信用类专项网站纳入统一监管。切实解决有账号无监管、有发布无审核等问题。建立监管台账和问题清单，推动问题监督整改形成闭环，严格考核问责，对存在突出问题的要督促整改并报市政府办公室。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强化安全保障机制，提高安全防护能力		全年
21	队伍建设	明晰主管部门职责，理顺机制，保障经费，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各级政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 1 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推进工作	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将《条例》纳入领导干部学法和公务员初任培训课程，加大业务知识和工作技能培训力度，提升工作能力水平		
22	夯实工作基础	健全政府信息发布、审查、协调和管理动态调整等制度。完善政务公开日常监测机制，加强统计分析	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等市级有关部门（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全年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内部工作流程及答复内容要素，及时将处理信息、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录入目录管理系统，实现办理工作全过程记录 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制度优势，统一案件审理标准，加大监督力度。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和四川省具体收缴规定		
23	指导督促	各级人民政府办公室要切实履行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的法定职责，加大组织协调、指导推进、监督检查力度。强化政务公开目标绩效考核，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健全政务公开工作通报制度，配合开展第三方评估，对违反《条例》规定、工作推进滞后，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加强问责	市政府办公室、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各部门（单位）	全年